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6年2月6日在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会议由邹家春主持，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事项出具有关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股票上市后股票价格稳定措施的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近三年过往关联交易情况审查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经营范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批准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财务报告对外报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与承诺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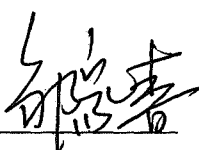
同意在 2016 年 2 月 28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第一至十一以及十三至十四项议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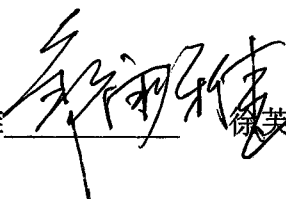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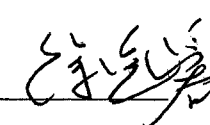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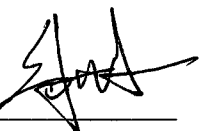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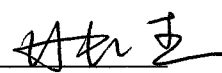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杭州沪宁电梯部件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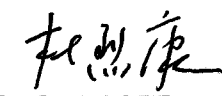
全体董事(授权代表)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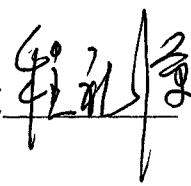
邹家春 

邹雨雅  徐芙蓉 

邹成蔚 

姚荣康  张杰 

杜烈康 

程礼源  余顺坤 